

# 花蓮縣青年安心成家住宅概況

## ➤ 申購資格篇

- 一、申請承購青年住宅之申請人，應具備下列各款條件：
  - (一) 年滿二十歲至年滿四十五歲之中華民國國民。
  - (二) 戶籍設籍於花蓮縣（以下簡稱本縣），且設籍本縣累計滿五年者。
  - (三) 家庭成員均無自有住宅。前項第一款年齡之計算，以申請日為計算基準。前項第三款所稱家庭成員包含申請人、申請人之配偶、申請人戶籍內之直系卑親屬[子女及其配偶]。  
同一戶籍(即同一戶號)僅能承購一戶，並以一人提出申請為限。

## ➤ 價格篇

- 一、住宅總價、訂金、簽約金及尾款付款方式如下：
  - (一) 住宅：售價 250 萬。250 萬分三次付款，訂金 10 萬、簽約金 40 萬及尾款 200 萬（可採用貸款或自備款）。
  - (二) 汽車車位：售價 50 萬，本案汽車停車位地下一層 322 車位、地面 48 車位，共計 370 車位，視承購戶需求另行登記，如登記超過 370 位則抽籤，惟一戶僅能承購一車位。
- 二、本案住宅售價 250 萬含附贈廚具 1 組（流理台、瓦斯爐、抽油煙機）、瓦斯熱水器 1 台、乾溼分離衛浴設備 1.5 套。
- 三、現場樣品屋之傢俱(桌子、椅子、電視、冷氣、冰箱、智慧燈具、木裝潢、衣櫥、床頭櫃、床、櫥櫃、書桌)僅為擺設示意用，非屬住宅售價之

贈品。

#### 四、後續繳納期程：

- (一) 申請人由本府審查符合資格後，以公文通知一個月（30日）內繳納訂金10萬元整。
- (二) 預計今(109)年辦理房屋位置抽籤及選屋作業，後續辦理簽約，簽約時須繳納簽約金40萬元整。
- (三) 預計109年年底全數完工，交屋再通知繳納尾款200萬元。

#### 五、尾款辦理貸款作業：

尾款部份可以用銀行貸款或自備款支付，無限制尾款給付來源，本案貸款金額最高為總價8成，銀行實際核貸額度及利率、貸款年限須視各借款人之收入、信用等狀況，依各家銀行最終核定為準。

#### 六、貸款銀行部份：

縣府目前與台灣銀行辦理協商作業，後續亦提供幾家公股銀行的貸款方案供承購戶參考，承購戶亦可以自己長期配合的銀行辦理貸款，縣府無限制貸款銀行。

#### 七、承購戶訂金繳納後欲申請退還訂金：

因承購戶繳納訂金尚未與本府簽約前，因故皆可申請全額退還訂金，但退訂後同時失去承購資格，不得再申請。

#### 八、承購戶已簽訂買賣契約書，若無法履行契約，須依契約收取房價總價款6%違約金。

## ➤ 建築物房屋篇

- 一、本案住宅含公設約 24 坪，實際室內坪數約 17.5 坪（含陽台）；住宅公設比計算以共有部分面積除以總登記面積計算，其公設比不超過 30%，實際以權狀為準。
- 二、每棟建築物配置 2 部電梯（包含無障礙電梯），住宅格局規劃 2 房、1 客廳、1 廚房、2 間衛浴間（1.5 套衛浴設備）、1 陽台。
- 三、本案住宅規劃 6 種房型格局，有 A、B、C、C'、D、D'。目前參觀的樣品屋房型為 D。
- 四、住宅各項樓層高度：
  - （一）走廊高度為 225cm、最高處為 250cm。
  - （二）住宅內部高度為 290cm。
  - （三）門高度為標準高度 210cm。
- 五、本案每戶的水錶配置於頂樓、電錶配置在各樓層的梯間。
- 六、本案依據公寓大廈管理條例成立管委會，將設置於 D 棟 1 樓公共空間，後續管理費將由管委會自行訂定。
- 七、本家中庭公共設施用地為縣府所有「公園兼兒童遊樂場用地」，未來中庭設施將由花蓮縣政府規劃，目前模型樣品之中庭設計為示意，縣府保留變更之權利。
- 八、本案預計 109 年 12 月（7 棟）全數完工、110 年 3 月陸續交屋。

九、住宅規劃 A~G 共 7 棟 6~7 層樓建築，各棟每層配置 16、18、20 戶，住宅單元共計 651 戶，店鋪 158 戶，總計 809 戶，各棟樓層數配置如下：

棟別	A	B	C	D	E	F	G	合計
樓層數	7	7	7	6	6	6	6	
店鋪戶數(1F)	26	26	30	0	22	26	28	158
各層戶數(2F)	18	18	20	16	16	18	20	126
各層戶數(3F)	18	18	20	16	16	18	20	126
各層戶數(4F)	18	18	20	16	16	18	20	126
各層戶數(5F)	18	18	20	16	16	18	20	126
各層戶數(6F)	18	18	20	8	12	14	16	106
各層戶數(7F)	11	14	16	--	--	--	--	41
各棟住宅總戶數	101	104	116	72	76	86	96	651
汽車停車位數(B1)	---	152		--		170		370
露天汽車停車位數(1F)	48							